

# 证券行业并购重组实质性进展不断 两家头部券商引合并“猜想”

■本报记者 周尚仔 见习记者 于宏

在政策明确支持头部券商通过并购重组做优做强的背景下,证券行业多起并购重组项目正在持续推进。近日,浙商证券再“拿下”一笔国都证券股权,外延式扩张意图明显。同时,多起行业并购案均已实质性进展,海通证券和国泰君安两家头部券商“可能合并”的传闻开始在市场上流传,并引起相关个股股价波动。

## 并购新动作不断

浙商证券收购国都证券股权再迎新进展。5月27日晚间,浙商证券发布公告称,近日,公司收到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通知,公司成为国华能源所持有的国都证券4.49亿股股份(对应国都证券7.6933%股份)公开挂牌项目的受让方,成交价格为10.09亿元。当日,浙商证券与国华能源签署了《上海市产权交易合同》。

近期,浙商证券收购国都证券股权持续推进。除受让上述国华能源所持的国都证券股份外,5月10日,浙商证券发布公告称,拟参与同方创投、嘉融投资分别所持的5.9517%、1.4642%国都证券股份的竞拍;3月29日,浙商证券披露,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5名转让方合

计持有的国都证券19.1454%股份。如上述交易全部顺利完成,浙商证券将合计取得国都证券34.2546%股份,成为国都证券第一大股东。

上述交易将为浙商证券带来什么益处?方正证券金融首席分析师许旖旎表示:“国都证券为新三板挂牌券商,综合实力位于行业50名左右。浙商证券收购其股份的主要增益体现在三大方面,一是公募基金方面的实力,国都证券为中欧基金并列第二大股东,持股20%,浙商证券当前仅参股25%浙商基金,此次并购有望补足其公募布局短板;二是区域互补,国都证券区域布局以北京、河南、上海等地为主,浙商证券则深耕浙江;三是综合实力,未来若合并,有望推动浙商证券资本实力更上一台阶。”

“浙商证券有望通过外延扩张并购方式进一步提升综合竞争力。”财信证券分析师刘敏也表示,国都证券是国内中型综合类证券公司之一,有60家分支机构,浙商证券此次并购有利于优化资源配置,发挥业务协同效应,提升行业竞争力。

## 重组传闻再起

在政策的明确支持下,证券行业并购重组事项加速推进。本月,国联证券与民生证券的整合也有新动态,国联证券A股股票已复牌。在此背景下,投资者对更多券

## 浙商证券收购国都证券股权再迎新进展

### 5月27日,浙商证券发布公告称,公司收到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通知,成为国华能源所持有的国都证券4.49亿股股份(对应国都证券7.6933%股份)公开挂牌项目的受让方,成交价格为10.09亿元



商能否达成并购重组交易也频频展开猜想;同时,行业内并购重组“传闻”频出,成为市场热议话题。例如,5月27日,“海通证券和国泰君安可能合并”的猜想在市场上流传,并在二级市场引发直接反应。当日,海通证券A股股价上涨2.96%,H股股价上涨4.18%;国泰君安A股股价上涨3.38%,H股股价上涨2.11%。

券商并购重组是投资者高度关注的话题。近期,投资者在互动平

台频频向西南证券、华安证券发起提问,是否有并购重组计划?当前进展如何?对此,西南证券、华安证券回应称,公司暂无相关计划。上海市光明律师事务所律师陈乔一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并购重组为证券行业带来机遇,但投资者应理智看待这种现象。并非所有券商都适合通过并购重组来壮大,各家券商有其独特的业务模式、市场定位和发展战略,不是所有券商都具备进行并购重组的必要条件和

## 记者观察

# 发展硬科技 需要更多耐心资本

■苏向泉

近日,注册资本高达3440亿元的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三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家大基金三期”)成立,引发资本市场和金融机构的广泛关注。通常而言,硬科技相关产业要取得原创性、颠覆性成果,往往要经历较为坎坷的过程,期间资金需求量大,且回报周期漫长。从资金匹配度看,政策主导的财政资金、国有大行等资金可以发挥重要的引导意义和信号意义,但增长规模存在一定限制,保险资金、私募及公募基金等与科技企业股权投资的需求较为匹配。因此,发展硬科技也需要这类耐心资本。

首先,商业银行通过股权投资硬科技领域能带来增量资金,不过增量资金规模也存在受限的情况。这一方面是因为,为防范风险,监管部门对银行股权投资的约束较强。按照现行《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要求,商业银行对获得国家重大补贴并受到政府监督的股权投资的股权权重为250%,对工商企业其他股权投资的股权权重为1250%。风险权重越高,对银行的资本金占用越多。多家国有大行也公告预计投资国家大基金三期的资金自基金注册成立之日起10年内实缴到位。另一方面是因为,商业银行普遍更擅长通过信贷等间接融资方式,支持信用良好、较为成熟的科技企业,对处于初创期的科技企业股权投资能力则有待提升。

其次,保险资金(包括企业年金、职业年金)的久期能较为完美地匹配科技企业的成长周期,且资金体量较大,在险资机构强化投资、优化组合投资的前提下,能为硬科技相关产业提供源源不断的资金。监管披露的数据显示,截至2023年末,险资运用余额达27.7万亿元,其对股票和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占比仅为12%,股权投资仍有较大的增长空间。与此同时,在利率下行背景下,险资为应对资产荒也有提升股权投资必要。因此,推动险资加大对硬科技领域的股权投资可实现双赢。

再者,私募基金和公募基金既是吸纳社会资本的重要渠道,也是服务硬科技领域的重要力量。从国外发达经济体来看,私募股权基金等资金一直是支持科技企业发展的主要资金来源。就我国而言,无论是从科技企业的资金需求层面来看,还是从公募基金、私募基金自身发展的层面来看,公募基金作为耐心资本陪跑科技企业都有重要意义。回望过去,国家大基金从2014年成立至今正好十年,这十年中国集成电路相关产业链取得了快速发展。展望未来,笔者相信,后续随着商业银行自有资金、险资、公募基金等各类资金的持续发力,我国硬科技相关产业将迎来更好的发展局面。

## 增资1亿元人民币 外商独资公募联博基金加码中国

■本报记者 吴珊 见习记者 方凌晨

外商独资公募基金再次加码中国市场。5月28日,外商独资公募联博基金发布公告称,注册资本由原来的2亿元人民币增加至3亿元人民币。联博基金由联博香港有限公司全资控股,增加注册资本后,股东持股比例不变。联博基金已按有关规定就注册资本增加事宜向监管机构及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相应备案和变更登记手续。

公开信息显示,联博集团是专注于主动投资的国际资产管理机构,多年以来不断拓展和深化在中国市场的布局。2023年3月份,联博基金的设立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2024年第一个交易日,联博集团宣布旗下联博基金获准正式展业。在获准展业后不久,联博基金即开始筹备产品发行。1月30日,联博基金申报设立旗下首只公募产品联博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月7日获得证监会批复,并在4月1日正式成立。截至5月28日,该产品自成立以来浮盈0.38%。

联博基金表示,当前,中国利率水平处于历史低位,股市估值偏低(沪深300指数目前预估市盈率约12.1倍),从价值投资的角度来看更具安全边际。在新“国九条”等资本市场改革政策的指引下,若A股上市企业的股东回报率逐步提升,则A股有望迎来长期估值上修的契机。

近年来,随着我国持续推进资本市场高水平制度型对外开放,外商独资公募在增资、展业方面不断开展新动作。除了联博基金增资外,路博迈基金和富达基金两家外商独资公募年内也有增资行为。具体来看,2月份,富达基金成立的第8只基金;4月30日,富达基金旗下富达悦享红利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成立;4月26日,路博迈基金旗下首只权益基金施罗德中国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成立。

路博迈基金5月27日发布的市场周报称:“展望后市,近期中央和地方相继推出了多项积极政策,涉及新质生产力、房地产市场、超长期国债、新‘国九条’以及大规模设备更新等多个方面,经济基本面向好趋势不改,且企业盈利能力逐步改善,正面因素叠加A股当前偏低估值水平,短期内市场风险偏好收缩并不改变权益市场长期向好走势。”

# 43只公募ETF单日规模均增逾1亿元 宽基产品仍是“吸金”主力

■本报记者 王宁

A股市场风格切换,作为较好配置工具的公募ETF(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吸金”效应再度显现。截至记者发稿时,Wind资讯最新数据显示,全市场有43只ETF单日规模增长均超过1亿元。其中,排名靠前的3只产品一天之内规模增长超过10亿元。从这些产品分类来看,宽基指数基金成为主力。

银华基金基金经理马君告诉记者,近日,A股市场多个板块迎来上涨,投资机会比较明显,资金借道ETF入场意愿更明显,例如地产、医药和电力等板块。长期来看,这些板块仍具备较好配置价值。

Wind资讯显示,近日,包括宽基、半导体、芯片等多个主题产品规模增加明显,有43只产品单日规模增长超过1亿元;从这些产品榜单前十的类型来看,多以宽基产品为主。数据显示,包括华夏科创50ETF、华泰柏瑞沪深300ETF、嘉实沪深300ETF、银华日利ETF、华夏沪深300ETF、国联安半导体ETF、华夏芯片ETF等产品,均跻身于榜单前十位。从上述产品整体表现来看,沪深300宽基产品“吸金”最明显,且榜单排名前三均为宽基产品。

单日规模增长在1000万元至1亿元之间的产品多达166只,除了部分债券型ETF外,还有包括红利低波、央企改革、创新药、医药和养

殖等主题基金也跻身其中。例如,华夏央企改革ETF、银华创新药ETF、国泰养殖ETF、景顺长城红利低波100ETF等产品,单日规模增长均在5000万元至1亿元之间。

“近日,包括煤炭、电力及公用事业、农林牧渔等多个板块涨幅居前。”马君表示,同时,市场热点还集中在地产产业链和医药等板块,作为前期补涨,整体估值处于合理区域下限,以及当前政策聚焦等,这些板块备受投资者关注。

对于近期市场关注的部分创新药是否会纳入可替代目录,在马君看来,创新药经历近10年发展后,国家依旧大力支持,后期方向大概率是扶持优质创新药,对于创

新能力强、市场短缺的药品,全产业链支持政策和第三方支付支持政策可能会陆续制定。从相关板块表现来看,市场短期波动并不影响长期向好。

事实上,作为较好资产配置工具,ETF年内持续受到资金青睐。Wind资讯显示,截至目前,年内ETF总份额增加1129亿份,增长5.66%,达到2.13万亿份;总规模增加近4100亿元,增长19.97%,达到2.46万亿元。其中,新发基金59只,总量达到955只,份额增加最大的行业为能源,目前有3只基金跟踪;份额增加最大的主题为中证人工智能,有3只基金跟踪;份额增加最大的指数标的为沪深300,有22只基

金跟踪;浮盈最高的指数标的为SSH黄金股票,有4只基金跟踪。

在新发产品方面,多只新成立基金募集情况均较好。5月份以来,包括富国沪深300ETF等新产品均表现良好,5天募集7.17亿元,易方达创业板成长ETF14天共募集5.72亿元。

此外,目前待审批的基金产品多达33只,包括备受市场关注的上证超长国债债等主题;已发行待审批的有14只,包括半导体、中证100、光伏和电网设备等多类产品;正在发行的有11只,多为被动型产品,包括上证科创板、中证软件服务、中证沪深港黄金产业、中证油气资源、红利低波等主题产品。

# 支付清算协会:收单外包服务机构应于7月31日前完成备案

■本报记者 李冰

5月27日,中国支付清算协会(以下简称“支付清算协会”)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收单外包服务机构备案管理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已开展收单外包服务的外包机构,应于2024年7月31日前通过收单外包服务机构备案系统向支付清算协会提出备案申请,完整、准确登记合作商业银行、非银行支付机构(以下简称“持牌机构”)外包服务关系,并取得备案证明。

## 备案机构超2.73万家

所谓“收单外包服务机构”,是指经市场监管机构或国家有关机关批准成立的,接受收单机构委托、承办收单非核心业务并提供相应服务的企业等合法设立的机构。其业务类型包括特约商户推荐、受理标识张贴、特约商户维护、聚合支付技术服务等。

近年来,在政策引导和市场需求驱动下,国内收单外包市场不断发展壮大,外包市场自律管理体系不断健全完善,外包市场秩序日趋规范,持续发挥对支付产业的推动作用。然而,部分收单机构对合作外包机构管理弱化,影响了外包市场自律管理效能的发挥,进一步加强收单外包服务市场规范管理,有利于支付产业的健康发展。

《通知》强调,已备案外包机构与持牌机构业务合作关系发生变更的,应按要求及时完成合作关系的更新维护。据《证券日报》记者不完全统计,截至5月28日,已完成备案的收单外

包服务机构超2.73万家,其中,聚合支付机构达576家。此外,支付清算协会取消备案的收单外包机构名单超330家,备案状态显示为失效。另有15家机构备案名称中备注了ST字样,备案状态显示为拟取消状态。

“《通知》是支付清算协会进一步加强收单外包服务市场规范管理的表现。”在博通分析资深分析师王蓬博看来,《通知》传递了加强支付清算行业自律管理、规范收单外包服务市场秩序的严监管信号。

## 切实履行业务主体责任

近年来,支付清算协会对于收单领域的规范持续趋严。2020年8月份,支付清算协会发布《收单外包服务机构备案管理办法(试行)》;2022年1月份,支付清算协会

组织制定了《收单外包服务机构自律规范(试行)》;2023年5月份,支付清算协会发布《关于加强收单外包服务市场规范管理的意见》等。

此次发布的《通知》强调,持牌机构应切实履行收单业务主体责任,加强合作外包机构管理,督促存量合作外包机构按期完成备案,确保全量备案;对于2024年7月31日前,未按期完成备案的存量合作外包机构,应在确保商户服务连续性的基础上,于2024年12月31日前有序终止与其业务合作。

“未能成功备案的外包服务机构,后续将无法与持牌机构开展收单外包服务。”在工信部信息通信经济专家委员会委员盘和林看来,《通知》强调了持牌机构的主体责任是“谁的外包机构谁负责原则”。持牌机构应按时完成合作外包机构信息登记

工作,扎实推动外包机构主动有序申请备案,主动接受行业自律管理。支付清算协会表示,下一步,将进一步完善收单外包服务自律管理机制,加强收单机构自律检查,对违规收单机构和外包机构实施自律惩戒,持续完善外包机构自律评价管理,发挥行业风险联防联控作用,加大违规外包机构市场退出力度,提升收单外包自律管理质效,规范支付市场秩序。

“收单机构应根据自身能力水平选择合适数量的收单外包机构开展合作,并在开展业务合作前,做好全面尽职调查工作,审慎选择合作外包机构。”王蓬博建议,收单机构与外包机构合作过程中,应定期开展外包机构风险评估,对于资质较差或存在风险情形的外包机构应及时采取相应措施。

# 探索创新养老金融产品 多家信托公司落地养老服务信托

■本报记者 张安

5月27日晚间,金谷信托微信公众号发文称,金谷信托携手河北东篱养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推出《金谷·东篱1号养老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于近日正式签约落地。

金谷信托表示,该计划将金融服务嵌入养老产业链条,为入住长者提供“投资+服务”的一揽子解决方案;同时,也是金谷信托探索、推动以“预付类资金服务信托”模式管理涉众类预付资金的一次尝试。未来,金谷信托将继续响应监管号召,持续丰富养老信托产品供给。

近年来,国家对养老金融领域的政策支持力度不断加大。今年5月份,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印发的《关于银行业保险业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的指导意见》中明确,引导各类非银行金融机构聚焦主业、规范发展。鼓励信托公司培育发展养老信托、绿色信托、知识产权信托等业务。

在此背景之下,今年以来,已有天津信托、西部信托、昆仑信托、金谷信托等多家信托公司落地首单养老服务信托产品。养老服务信托涵盖业务广泛,

据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介绍,根据产品功能性质、委托人及受益人自身情况、信托目的等内容区分,养老服务信托可能归类为财富管理信托项下的“家族信托”“家庭服务信托”“保险信托”“特殊需要信托”“遗嘱信托”“其他个人财富管理信托”等;也可能归类为行政管理服务信托项下的预付类资金服务信托、其他行政管理服务信托等。

以年内成立的养老服务信托产品为例,今年2月份,天津信托成功落地颐养天和系列预付款养老服务信托。天津信托表示,该产品

系天津地区首单养老保障功能的预付类资金服务信托。3月份,西部信托与陕投集团旗下陕投康养公司合作,成功落地首单养老家庭服务信托“西部信托·康享系列家庭服务信托”。同月,昆仑信托联合国浩律师(宁波)事务所及中国银行宁波市分行成立昆仑信托首个养老服务信托产品“昆仑安养001号家庭服务信托”。

受益信托研究员喻智向《证券日报》记者表示,信托公司开展养老服务信托拥有信托制度优势。无论是财产隔离和独立性,还是信

托目的多样性,都可以较好地匹配老年人的养老需求。信托公司与实体养老企业或机构合作逐渐增多,可以充当老年群体与养老机构之间互信的桥梁,在不同的养老场景之下维护老年人的权益。

南开大学金融发展研究院院长田利辉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信托公司不仅可以提供“一站式”养老信托服务,还具备跨周期管理的能力,可以为养老资金提供长期稳定的管理。同时,国家积极推动养老金融发展,为信托公司提供了发展养老服务信托业务的良机。